

贵州商学院教务处文件

黔商学院教发〔2021〕141号

关于我校转发省教育厅办公室转发《国家教材委员会关于印发〈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课程教材指南〉通知》的通知

各教学院部、部门：

现接关于省教育厅办公室转发《国家教材委员会关于印发〈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课程教材指南〉通知》的通知，现将原文转发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省教育厅办公室转发《国家教材委员会关于印发〈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课程教材指南〉通知》的通知

教务处

2021年9月28日

联系人：刘玲玲 袁华

联系电话：13985113230 13765121199